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新常态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84
交易代码	0011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4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69,821,948.5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等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在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重点关注在中国经济呈现出增速放缓、结构不断优化、增长动力从要素驱动和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的“新常

	态”背景下的新产业、新技术、新商业模式以及混合所有制改革、一带一路建设等投资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4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4,643,174.44
2.本期利润	513,557,385.3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5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02,521,164.9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2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	净值增	业绩比	业绩比	①-③	②-④
----	-----	-----	-----	-----	-----	-----

	长率①	长率标准 差②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22.48%	1.00%	8.97%	0.60%	13.51%	0.40%
过去六个月	14.19%	1.56%	3.16%	1.01%	11.03%	0.55%
过去一年	35.14%	1.24%	8.16%	0.81%	26.98%	0.43%
过去三年	3.16%	1.44%	8.72%	0.82%	-5.56%	0.62%
过去五年	-41.10%	1.76%	-4.80%	0.97%	-36.30%	0.7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70%	1.81%	-6.09%	1.02%	-41.61%	0.7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4 月 30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7.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09%。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锴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金投资经理	2018-12-12	2020-06-25	19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产品经理、研究员、研究主管、投资经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投资部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经理。
孙松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投资二部总经理、投资经理	2018-12-25	-	18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集中交易室主管、集中交易室经理、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助理、机构理财部副总经理、权益投资总部副总经理、专户投资部总经理、养老金与专户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注: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报告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任职时间”为首次开始管理下表中本类产品的时间)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孙松	公募基金	1	2,702,521,164.91	2018-12-25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	653,411,148.13	2016-08-11
	其他组合	45	47,848,543,955.99	2015-01-14
	合计	47	51,204,476,269.03	-

注:孙松作为团队成员之一参与上述其他组合的管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42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二季度，上证综指上涨 8.52%，深证成指上涨 20.38%，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2.96%，创业板指数上涨 30.25%，中小板指数上涨 23.24%。行业板块方面，一季度中信 30 个一级行业指数中只有 4 个行业下跌，其中消费者服务、医药、食品饮料、电子涨幅居前。

二季度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开始逐渐复苏，流动性保持宽松，证券市场带来的财富效应使权益类基金产品发行量维持高位，市场维持高活跃度。

虽然资本市场面临诸如美国及第三世界国家疫情何时控制住，以及由此带来的全球贸易和供应链的变化、中美关系究竟往何处去等不确定性问题，但国内也

会有相机抉择的宏观政策的对冲，对发展直接融资的进行支持，我们相信国内资本市场面临相对稳定的外部环境，从中长期看有明显的投资机会。

报告期内，我们继续重点配置符合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方向的重点行业和子板块，增持大消费（食品饮料及医药）、消费电子、新能源及新材料等行业，降低了金融股和家电股的配置。股票仓位维持相对高位，根据市场变化偶有调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52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2.4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8.97%。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91,725,611.11	91.55
	其中：股票	2,491,725,611.11	91.55
2	固定收益投资	92,528.28	0.00
	其中：债券	92,528.28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7,953,523.99	8.38
7	其他资产	1,919,512.91	0.07
8	合计	2,721,691,176.2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81,195,439.81	73.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7,172,766.32	1.7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2,701,523.63	4.1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9,565,800.93	2.57
J	金融业	208,766,433.22	7.7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2,323,647.20	2.6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91,725,611.11	92.2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83,352	268,221,973.76	9.92
2	000858	五粮液	750,000	128,340,000.00	4.75
3	601012	隆基股份	3,005,412	122,410,430.76	4.53
4	000568	泸州老窖	1,299,985	118,454,633.20	4.38
5	000651	格力电器	1,819,998	102,957,286.86	3.81
6	600036	招商银行	2,939,235	99,111,004.20	3.67

7	000596	古井贡酒	649,773	97,621,895.52	3.61
8	000661	长春高新	194,800	84,796,440.00	3.14
9	600009	上海机场	1,099,893	79,269,288.51	2.93
10	600309	万华化学	1,508,752	75,422,512.48	2.7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2,528.28	0.0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2,528.28	0.0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28	赣锋转债	663	92,528.28	0.0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19 年 7 月 8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在为部分客户办理信用卡业务时，未遵守总授信额度管理制度的违法违规事实，处以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2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9 年 11 月 18 日，珠海市交通运输局对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违反《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的行为作出“罚款 4000 元”的行政处罚决定。2019 年 12 月 4 日，珠海市交通运输局对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违反《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的行为作出“罚款 4000 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本基金投资招商银行、格力电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招商银行、格力电器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4,949.5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831.03
5	应收申购款	1,554,732.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19,512.91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128028	赣锋转债	92,528.28	0.00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35,963,849.22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0,377,830.49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36,519,731.14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69,821,948.5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